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司法周刊　　第七十八期　　（第四版）

# 監察院黃副院長等分組巡察竹院北所

【本刊新竹訊】監察院七十一年地方機關巡察第六組李委員存敬、馬委員經武及黃秘書向中一行于九月二十一日上午巡察新竹地區司法機關，院、檢、監、所在地院大禮堂聯合舉行簡報，各首長分別報告近年來一般業務績效。此外李院長並補充說明：一、因新竹市升格，訴訟管轄區域由原管轄二縣變更為二縣一市。二、製訂裁判用語舉例，說明犯罪為害之後果，以惕自新。三、加強鄉鎮調解功能，指派推事列席指導。四、就地訊問作證之醫師，以免影響醫療工作。五、將公證處遷離法院，便利民眾。六、美化環境，提高工作情緒。七、抽換電纜，加強消防措施，並全天候值日，維護安全。李委員即席指出，新竹地院在李院長精心擘劃下，令人耳目一新。他說公證處遷至司法之家辦公，讓民眾廻避忌諱法院之門，確實便民。又如加強鄉鎮調解功能，促進和諧團結，疏減訟源，美化環境，維護安全，均一再讚揚，最後李委員表示，司法人員負荷日重，工作繁忙，忙中有錯，是可以諒解的，但是對當事人而言，將造成莫大的傷害，因此李委員強調「快速不失正確」，因為司法不能維護正義公理，社會就沒有嘉許，並以「寫判決務求平實、肯定如以免冤抑，以昭公理」，勗勉同仁。（珍）

## 廖院長指示同人 判決書應平實肯定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九月份工作會報暨秋季法律座談會於日前在該院會議室合併舉行，廖院長主持，對審判業務頗有進步深致嘉許，並以「寫判決務求平實、肯定如以免冤抑，以昭折服……」，勿用詰問語（如若非如此則……），期勉同仁「如何與子女溝通」之問題提供意見給家長參考，其次由謝觀護人講解「保護管束之意義及其有關規定」，然後由曹觀護人就「少年交友之問題」做一概略之探討，提醒家長正視少年之交友情形，接著開始進行座談，少年家長發言十分踴躍，紛紛就有關子女」為題作一個小時之專題演講，八時開始自由討論，家長們發言踴躍，所提之問題均由陳觀護人分別予以解答，會議於九時一刻結束。（翔）

【本刊訊】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為加強與家長聯繫，溝通管教子女意見，特於九月二十二日晚間假該庭會議室舉辦古亭、双園區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七時左右與會家長出席踴躍，約有六十名到場；會議由湯觀護人誠志主持，對家長關懷子弟之情表示欣慰，並希望家長對於管教子女方面或保護管束之情形踴躍發言。首先由曹觀護人振良演講：「父母婚姻關係與管教子女」，對於父母婚姻情形加以分析，並建議家庭氣氛應「以和為貴」，如此，對子女管教才能發揮效果。演講結束後，家長紛紛提出問題，由馬主任詳加解答，會議於九時許圓滿結束。（淑）

## 溝通管教子女意見 北院舉行家長座談

【本刊臺北訊】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為增進該庭與少年家長間之溝通，相互交換意見，共同致力於少年行之改善，特以股別為單位，分為八組，舉辦「家長座談會」。首次座談會已於九月十七日晚上六時三十分假該庭會議室舉行，共有張庭長、馬主任、孝股、正股、觀股之觀護人及家長共八十餘人參加。首先由施觀護人就「如何與子女溝通」之問題提供意見給家長參考，其次由謝觀護人講解「保護管束之意義及其有關規定」，然後由曹觀護人就「少年交友之問題」做一概略之探討，提醒家長正視少年之交友情形，接著開始進行座談，少年家長發言十分踴躍，紛紛就有關子女」為題作一個小時之專題演講，八時開始自由討論，家長們發言踴躍，所提之問題均由陳觀護人分別予以解答，會議於九時一刻結束。（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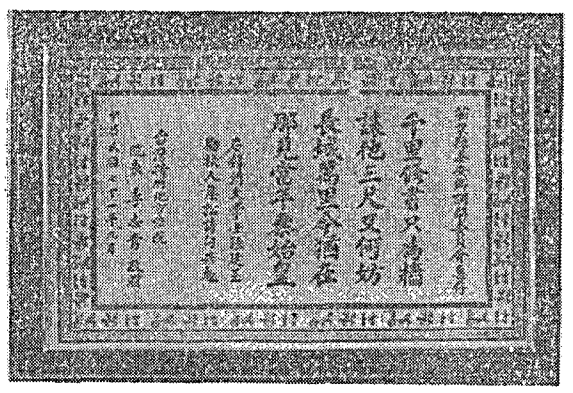
【本刊訊】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為加強與家長聯繫，溝通管教子女意見，特於九月二十二日晚間假該庭會議室舉辦古亭、双園區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七時左右與會家長出席踴躍，約有六十名到場；會議由湯觀護人誠志主持，對家長關懷子弟之情表示欣慰，並希望家長對於管教子女方面或保護管束之情形踴躍發言。首先由曹觀護人振良演講：「父母婚姻關係與管教子女」，對於父母婚姻情形加以分析，並建議家庭氣氛應「以和為貴」，如此，對子女管教才能發揮效果。演講結束後，家長紛紛提出問題，由馬主任詳加解答，會議於九時許圓滿結束。（淑）

【本刊訊】臺北方法院少年法庭為加強與家長聯繫，溝通管教子女意見，特於九月二十二日晚間假該庭會議室舉辦古亭、双園區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七時左右與會家長出席踴躍，約有六十名到場；會議由湯觀護人誠志主持，對家長關懷子弟之情表示欣慰，並希望家長對於管教子女方面或保護管束之情形踴躍發言。首先由曹觀護人振良演講：「父母婚姻關係與管教子女」，對於父母婚姻情形加以分析，並建議家庭氣氛應「以和為貴」，如此，對子女管教才能發揮效果。演講結束後，家長紛紛提出問題，由馬主任詳加解答，會議於九時許圓滿結束。（淑）

## 臨財不苟袁時中




臺中地院推事兼庭長袁時中，河南省南陽縣人，現年四十七歲，民國三十七年十一月隨學校及國軍由家鄉南陽撤退，於三十八年底隨國軍輾轉入越南富國島居住四年，流亡異域，環境惡劣，艱苦備嘗，惟忠貞不屈，反共志節益堅，四十二年間隨留越國軍返臺，袁庭長即以學問為濟世之本，不惜一切艱難，繼續深造，四十四年六月考取臺灣大學法律系就讀，因其時生活困難，乃以半工半讀歷盡辛酸完成學業，五十二年進入司法界服務，公餘之暇亦勤研法學，五十九年以優等成績考取軍法官，繼以司法官特考及格，並奉調革命實踐研究院及司法戰地班受訓，於六十六年一月奉調中院任職至今，袁庭長平日工作認眞，勇於負責，處理事務有條不紊，勤勞節儉，律已嚴謹，廉介不苟，堪為同人表率，在中院民、刑庭任職期間，辦案尤為審愼，該院奉令設立肅貪專庭之初，即被指定兼辦該項案件，對重大刑案，均能把握刑事政策，重罪重辦，頗收端正政風之績效，六十九年一月間拒收當事人餽贈一萬元獲上級記功一次，六十九年度辦理某變更地目貪污案件均以速審速結，嚴懲不法，外界人士多以聞袁喪膽，有袁鐵面之稱，七十年度辦理民事案件，成績優異，上訴維持率竟達百分之九七・八五，年終未結案件僅八件，為一審法院推事未結案件之最少者，七十年由該院鍾院長艮樂保舉參加政務軍事各機關最優秀人員選拔，榮獲　總統頒贈榮譽獎章，嘉勉其對革新司法業務有特殊貢獻，中院全體同人均以袁庭長獲得殊榮而深感敬佩，袁庭長現住該院配住宿舍，平日生活樸素，夫人劉金菊女士服務公職，賢淑勤儉，子女各一位均在求學，家庭美滿，堪為楷模。



## 協助院檢觀護工作 基隆市 臺北縣 成立觀護分會

【本刊基隆訊】「中華民國觀護協會基隆市分會」於日前，假基隆市義四路十號市黨部大禮堂舉行成立大會暨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由總會理事長張甘妹授旗給分會主任委員許昌吉，代表分會正式成立，此為該會在基隆分會，今後本年內成立的第二個分會，參加成立大會的貴賓與會員約一百八十餘人。會中張市長、總會張理事長、基隆地方法院胡院長、國大代表李伯元均先後致詞。張理事長表示：基隆市分會的成立，是本會理想的實行。深盼大家一本參與本會的初衷，集合來自社會各方面會員的智慧與力量，為基隆地區提供更多大眾參與社會服務之機會，從而達成本會的宗旨，建立一個充滿愛心並光明向上的祥和社會。

許會長多年來熱心社會公益，他說：基隆市分會結合各行各業之精英，水準極為整齊，目前擁有九十多名會員。在本會成立之初，有二大願望：一、希望與會會員，多多引薦新會員入會，我們深深地盼望，能集合基隆人士的力量，運用大家的智慧能力，將觀護事業做到盡善盡美的地步。二、由衷地企盼每一位會員，一本當初參與此工作時犧牲奉獻的決心，主動籌畫，積極力行，再次的投入，默默的為我大基隆做點滴亮事。

基隆分會，今後當在社會各界支持及總會的督促之下，積極籌畫並推展會務，期望在五年、十年後，我們的觀護樹幹，長得更實纍纍。

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中通過會章，年度工作計畫與財務預算。並選舉首屆會長許昌吉，副會長呂芳欽、常務理事宋鼎雄。理事林芳美等九人。常務監事盧榮崇。監事陳炳煌等三人。敦請蕭今澍擔任秘書長、陳政程擔任財務長。陳傳浩等四人為該會顧問。

## 竹院錄先賢息訟詩 贈鄉鎮調解委員會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方法院李院長為加強鄉鎮調解工作，特於九月二十二日晚間假該庭會議室舉辦古亭、双園區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七時左右與會家長出席踴躍，約有六十名到場；會議由湯觀護人誠志主持，對家長關懷子弟之情表示欣慰，並希望家長對於管教子女方面或保護管束之情形踴躍發言。首先由曹觀護人振良演講：「父母婚姻關係與管教子女」，對於父母婚姻情形加以分析，並建議家庭氣氛應「以和為貴」，如此，對子女管教才能發揮效果。演講結束後，家長紛紛提出問題，由馬主任詳加解答，會議於九時許圓滿結束。（淑）

【本刊訊】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為加強與家長聯繫，溝通管教子女意見，特於九月二十二日晚間假該庭會議室舉辦古亭、双園區受保護管束少年家長座談會。七時左右與會家長出席踴躍，約有六十名到場；會議由湯觀護人誠志主持，對家長關懷子弟之情表示欣慰，並希望家長對於管教子女方面或保護管束之情形踴躍發言。首先由曹觀護人振良演講：「父母婚姻關係與管教子女」，對於父母婚姻情形加以分析，並建議家庭氣氛應「以和為貴」，如此，對子女管教才能發揮效果。演講結束後，家長紛紛提出問題，由馬主任詳加解答，會議於九時許圓滿結束。（淑）

【本刊訊】臺北